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 干2017年7月5日接到公司股东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通知,获悉泉 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质押到期后延期购回。 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	质押开 始日	原质押 到期日	现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泉州市 晟辉投 资有限 公司	否	1,013.4 万股	2017-7-6	2018-7-5	2019-1-10	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	100%	资金需求

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办理的质押延期购回,不改变其持 有、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 司。截至2018年7月5日,二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2,157,180股,占 总股本的13.14%: 累计质押32,005,000股,占总股本的13.0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股份质押登记延期购回证明文件

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七日